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更正后资产总额较更正前减少 91,371.94 万元;更正后负债总额较更正前增加 143,632.30 万元;更正后股东权益总额较更正前减少 235,004.24 万元。其中:更正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较更正前减少 208,519.54 万元;更正后利润总额更正前减少 194,529.34 万元;更正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更正前减少 171,884.36 万元。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公司《2013 年年度报告》,公司在开展 2013 年年度报告工作过程中,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对前期发生的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及原因

1、公司重大差错更正事项

(1) 参股子公司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已长期停滞,存在大量债务及担保纠纷。确认长期股权投资以前年度投资收益-20,045,977.87 元,减少长期股权投资和年初未分配利润各 20,045,977.87 元;对其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93,368,800.27 元,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193,368,800.27 元,增加资产减值损失 193,368,800.27 元。

(2) 对子公司青海创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矿业”)存在合并商誉 15,423,321.40 元,无证据证明创新矿业未来能够为公司带来超额收益等经济利益流入,故对其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减少商誉 15,423,321.40 元,增加资产减值损失 15,423,321.40 元。

(3)根据破产重整债权申报情况补提 2012 年度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17,544,554.00 元, 增加财务费用和应付利息各 17,544,554.00 元。

(4) 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发生在 2012 年及以前年度, 其担保债务危机爆发在 2012 年度, 公司 2012 年度应承担相应的担保损失。根据已确认、暂缓确认、不确认、已知未申报的对外担保事项, 按重整计划的偿债比例, 预计需偿付债务 215,189,300.00 元, 增加营业外支出和预计负债各 215,189,300.00 元。

2、子公司创新矿业重大差错更正事项

(1) 关联方在 2012 年通过子公司创新矿业的施工单位向其控制的公司划转资金 450,000,000.00 元, 该款项被关联方占用。该款项形成损失的可能性很大, 故以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450,000,000.00 元; 按账龄分析法测试冲回坏账准备 7,760,618.06 元, 合计补提坏账准备 442,239,381.94 元, 增加资产减值损失 442,239,381.94 元, 减少应收款项 442,239,381.94 元。

(2) 上年误将支付的工程预付款作为资金占用计入其他应收款, 本期转回增加预付账款 121,746,733.08 元, 减少其他应收款 121,746,733.08 元。

(3) 根据预计可变现净值补提库存商品磷铵存货跌价准备 33,020,504.74 元, 减少存货 33,020,504.74 元, 增加资产减值损失 33,020,504.74 元。

(4) 调整冲回上年误结转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合成氨装置及其他工程项目金额 62,943,513.86 元, 减少固定资产原值 62,943,513.86 元, 增加在建工程 62,943,513.86 元; 冲回相应多计提折旧 6,804,935.56 元, 减少管理费用 1,843,695.65 元, 减少存货 4,961,239.91 元。

(5) 根据工程完工进度资料, 调整增加在建工程 16,540,922.19 元, 增加应付工程款 16,540,922.19 元。

(6) 调整已领用发出工程物资误计为原材料发出, 增加原材料 3,258,036.90 元, 减少工程物资 3,258,036.90 元。

(7) 调整增加对联营企业青海大头羊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1,029,715.81 元。其中: 损益调整-534,484.19 元, 股权投资准备 1,564,200.00 元,

减少投资收益 534,484.19 元, 增加资本公积 1,564,200.00 元。

(8) 调整冲回递延所得税资产 7,511,472.93 元, 增加所得税费用 7,511,472.93 元。

(9) 创新矿业对外担保事项均发生在 2012 年, 随着贤成矿业担保债务危机的爆发, 创新矿业在同期因担保责任资产被查封、冻结, 创新矿业 2012 年度就应承担相应的担保损失。根据已确认、暂缓确认、不确认、已知未申报的对外担保事项, 按重整计划的偿债比例, 预计需偿付债务 601,605,000.00 元, 增加营业外支出和预计负债各 601,605,000.00 元。

3、控股子公司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阳煤业”)、贵州省盘县云贵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贵矿业”)、贵州省盘县云尚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尚矿业”)、贵州省仁怀市光富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富矿业”)重大差错更正事项

(1) 贵州华阳天泽煤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占用光富矿业资金 94,000,000.00 元, 以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94,000,000.00 元; 按账龄分析法计算应补提坏账准备 10,773,357.56 元, 合计补提坏账准备 104,773,357.56 元。增加资产减值损失 104,773,357.56 元, 增加坏账准备 104,773,357.56 元。

(2) 调整冲回多计存货成本 15,243,513.85 元, 减少年初未分配利润 15,243,513.85 元。

(3) 调整冲回多计在建工程 66,001,374.66 元, 减少年初未分配利润 66,001,374.66 元。

(4) 按采矿权及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年限测算, 补计无形资产摊销 27,592,537.98 元, 减少无形资产 27,592,537.98 元, 增加管理费用 27,592,537.98 元。

(5) 调整冲回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9,930.93 元, 减少未分配利润 1,099,930.93 元。

(6) 云贵矿业补做短期借款 6,000 万元, 光富矿业补做长期借款 9,400 万元, 增加其他应收款 15,400 万元。

(7) 根据借款合同调整减少短期借款, 增加长期借款 2,902 万元。

(8) 补计未入账拆借资金增加其他应付款 151,433,487.00 元, 减少年初未分配利润 151,433,487.00 元。

(9) 子公司因对外担保计提预计负债 223,568,300.00 元, 增加营业外支出和预计负债各 223,568,300.00 元。

(10) 冲回多计提专项储备 28,258,170.63 元, 增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5,242,414.59 元, 减少营业成本 3,015,756.04 元。

(11) 冲回多计营业收入 25,628,868.00 元, 减少应交税费 3,331,752.84 元, 减少应收账款 28,960,620.84 元。冲回多计营业成本 40,131,265.72 元, 减少年初未分配利润 40,131,265.72 元。

(12) 补计银行借款及融资利息支出 97,887,269.18 元, 增加财务费用 97,887,269.18 元, 增加应付利息 63,218,851.65 元, 增加其他应付款 34,668,417.53 元。

二、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及其他非重大差错更正事项对贤成矿业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2 年度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项 目	更正前	差异	更正后
货币资金	384,346,684.33	-2,430,127.25	381,916,557.08
应收账款	102,797,660.70	-13,813,421.77	88,984,238.93
预付款项	48,156,641.07	143,193,147.29	191,349,788.36
其他应收款	1,237,040,042.90	-664,582,649.20	572,457,393.70
存货	167,900,654.66	-63,214,195.54	104,686,459.12
长期股权投资	259,010,739.93	-214,036,016.37	44,974,723.56
固定资产	709,574,704.62	-58,166,134.46	651,408,570.16
在建工程	642,334,842.92	13,483,061.39	655,817,904.31
工程物资	3,258,036.90	-3,258,036.90	
无形资产	472,305,110.91	-27,593,287.98	444,711,822.93
商誉	15,423,321.40	-15,423,321.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09,053.94	-7,878,449.55	1,630,604.39
短期借款	57,517,871.00	30,980,000.00	88,497,871.00
应付账款	354,632,925.01	-10,680,568.95	343,952,356.06
预收款项	89,701,425.46	-34,110,592.56	55,590,832.90

项 目	更正前	差异	更正后
应付职工薪酬	24,607,704.82	-7,994,393.03	16,613,311.79
应交税费	48,165,811.53	-19,220,423.09	28,945,388.44
应付利息	68,955,305.10	61,718,851.65	130,674,156.75
其他应付款	806,332,368.54	252,247,485.50	1,058,579,854.04
长期借款	424,000,000.00	123,020,000.00	547,020,000.00
预计负债		1,040,362,600.00	1,040,362,600.00
资本公积	597,108,886.93	-60,213,003.85	536,895,883.08
专项储备	28,335,673.01	-21,968,260.68	6,367,412.33
盈余公积	23,989,598.88	-8,000,886.50	15,988,712.38
未分配利润	-452,876,517.03	-1,995,013,219.29	-2,447,889,736.32
少数股东权益	353,671,051.03	-264,793,020.94	88,824,030.09
营业收入	514,260,599.30	-34,159,420.85	480,101,178.45
营业成本	490,955,429.68	-37,955,057.44	453,000,372.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77,577.06	1,003,393.56	3,680,970.62
销售费用	11,108,575.57	2,037,762.14	13,146,337.71
管理费用	72,086,269.89	16,608,452.67	88,694,722.56
财务费用	86,543,824.57	88,871,586.48	175,415,411.05
资产减值损失	33,496,162.36	797,591,769.18	831,087,931.54
投资收益	-793,986.76	-2,185,438.23	-2,979,424.99
营业外收入	12,937,844.22	110,975.28	13,048,819.50
营业外支出	3,404,891.38	1,040,901,643.07	1,044,306,534.45
所得税费用	-4,594,086.72	9,117,212.29	4,523,125.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230,816.02	-1,718,843,567.73	-1,852,074,383.75
少数股东损益	-36,043,371.01	-235,567,078.02	-271,610,449.03
年初未分配利润	-319,645,701.01	-276,169,651.56	-595,815,352.57

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1、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对上述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审议，以 5 票赞成、2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3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 2014-060 号公告），在此《专项说明》中，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以前年度发生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恰当地进行了会计处理，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符合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且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监事会对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对上述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审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详见公司 2014-061 号公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以前年度发生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 会计处理恰当, 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 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符合有关规定, 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 且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担任公司 2013 年年度审计工作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 出具了瑞华审字[2014]63060052 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类型的《审计报告》。

该《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 “我们认为, 贤成矿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贤成矿业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该《审计报告》的强调事项为: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一) 所述, 贤成矿业及子公司青海创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在 2013 年进行了破产重整, 现处于重整计划执行期, 子公司青海创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硫酸、磷铵生产线已于 2014 年 3 月恢复生产。贤成矿业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特此公告。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5 月 6 日